富民社区 嘎查村（社区）临时救助对象初审公示

经 大沁他拉街道办事处 苏木乡镇人民政府（农场管委会、街道办事处）初审，下列人员符合申请临时救助条件，拟报奈曼旗民政局审批。现将有关情况公示如下，请广大城乡群众监督。公示时间：2025年4月22日至2025年4月23日（公示期为 2 天）如有异议，请在公示期内向所在苏木乡镇（场、街道）反映。

联系电话：4225939

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序号 | 救助对象姓名 | 家庭人口 | 救助原因 |
| 1 | 禹明龙 | 4 | 因病 |

注：需在申请人所居住嘎查村（居）委员会公示